**关于淮北市2024年政府专项债务情况的说明**

截至2024年底，全市政府专项债务余额339.25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340.53亿元，债务余额低于债务限额。

1. 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务收支情况

2024年，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务收入93.94亿元，其中：一是根据财政厅下达我市专项债券限额，发行的新增专项债券收入42.32亿元；二是再融资专项债券收入51.62亿元。

2024年，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务转贷县区支出46.62亿元；市本级安排使用专项债券资金47.33亿元，其中：一是安排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支出6.78亿元，用于新建铁路淮北至宿州至蚌埠城际铁路（淮北段）、阜阳至蒙城至宿州城际铁路（淮北段）、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地表水源工程项目、淮北工业与艺术学校二期校区建设项目、淮宿蚌铁路淮北西站站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、安徽（淮北）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智慧物联园区基础设施及配套提升项目、安徽（淮北）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产业协同科技创新资源循环利用项目、淮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、淮北高新区科技创新产业园（一期）项目；二是用于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10.67亿元；三是再融资债券29.88亿元，用于偿还到期专项债券本金5.60亿元、偿还其他专项债务24.28亿元。

二、全市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余额情况

截至2024年底，全市政府专项债务限额340.53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务限额138.42亿元，县区政府专项债务限额202.11亿元。

截至2024年底，全市政府专项债务余额339.25亿元，其中：市本级政府专项债务余额137.63万元，县区政府专项债务余额201.62亿元。